股票代码: 002510 公司简称: 天汽模 公告编号 2024-048

债券代码:128090 债券简称:汽模转 2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于2024年7月15日10:00在公司404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4年7月10日以直接传送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5名,实到董事5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任伟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以记名投票的方式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逐项审议《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01、以 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 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天津天汽模志通车身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为天津天汽模志通车身科技有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申请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3年;同意为其向兴业银行天津分行申请不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3年。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1.02、以 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 审议通过了《关于为

天津天汽模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为天津天汽模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天津分行申请 不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 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3年。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本次对外担保事项审议通过后,若债权人未在 12 个月内与本公司签订担保协议,经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失效。

本次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公司能控制其经营和财务,担保风险较低,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45)。

二、以 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 新增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下属公司(包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各级子公司) 向渤海银行天津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以满足公司 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关于申请新增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47)。

三、以 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4 年 7 月 31 日 14:30 在公司 105 会议室举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4-046)。

特此公告。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6日